（上接第七版）

64	D3YT2024 0414064	来电	莱州市沙河镇南妮家村雷羽养殖合作社粪便露天堆放，臭气熏天，污染地下水。	莱州市	大气、水	4月15日，莱州市组织沙河镇、市农业农村局和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莱州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查，反映的南尼家村雷羽养殖合作社实为莱州瑞羽农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位于莱州市沙河镇南尼家村南1390米处，2019年1月14日成立，从事肉鸡养殖。该合作社为规模化养殖场，年出栏能力120-150万只，设有粪污处理设施，相关手续齐全。厂区墙外堆放有机肥，未完全封盖，存在异味。4月16日，经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检测，臭气浓度检测点位位于有机肥堆存点上风向、下风向3米处），地下水检测点位位于有机肥堆存点东南方向250米、300米处，该区域臭气浓度、地下水均符合相关标准。	部分属实	莱州市责成沙河镇、市农业农村局采取以下措施： 1.由沙河镇会同市农业农村局现场督导，对堆放的有机肥进行覆膜遮盖，喷撒除臭剂。 2.由市农业农村局做好粪污资源化利用的技术指导与服务，指导农户对堆存有机肥进行规范化利用。	加强巡查监管，消除环境影响。	已办结	无	
65	D3YT2024 0414065	来电	招远市齐山镇岭上路家村西南路寿江非法拉矿山的矿渣到村碑西南方向的山沟里。	招远市	生态	4月15日，招远市组织齐山镇政府和烟台生态环境局招远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关于“招远市齐山镇岭上路家村西南路某江非法拉矿山的矿渣到村碑西南方向的山沟里”问题。经核实，该山沟位于招远市齐山镇岭上路家村西南侧约1000米处。现场检查时，在山沟的东侧有裸露的灰色泥状固体物，表面有明显砂石覆盖现象。经现场调查取证及询问路某江等，无有效证据证明倾倒固体物的属性、数量及倾倒者。烟台市生态环境局招远分局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对该灰色固体物进行检测，预计4月18日前出具检测报告，根据检测结果开展后续工作。	属实	招远市齐山镇政府、烟台生态环境局招远分局采取以下措施： 1.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对反映问题涉及地块进行环境现状调查与风险评估报告，根据评估报告建议措施，确保问题整改到位。 2.责令岭上路家村委会加强周边监管巡查，避免出现类似问题。	整改到位，确保群众满意	已办结	无	
66	D3YT2024 0414066	来电	莱阳市吕格镇西野头村石板厂里面李奇的基洁建筑厂偷沙洗沙，污染环境，破坏生态。	莱阳市	生态	4月15日，莱阳市组织吕格庄镇政府、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莱阳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件反映的实际为莱阳市吉洁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洗沙，经营者为李某。 1.关于“该厂偷沙”问题。经查，该场地堆放河沙约3000吨，来自莱阳市沐浴水库增容项目工程所挖河沙，项目编号为YTCQCR-20012，中标单位为青岛新硕精细化工有限公司，莱阳市吉洁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从青岛新硕精细化工有限公司购得该宗河沙，不存在偷沙行为。 2.关于反映“该厂洗沙，污染环境，破坏生态”问题。2023年10月，接群众举报该厂无手续洗沙线索，吕格庄政府立即责令该洗沙厂停工停产，并拆除主体设备。现场核查时，该洗沙点未生产，设备已拆除，未发现生产痕迹，但存在沙土覆盖不全问题，有扬尘隐患。	部分属实	吕格庄镇政府责令莱阳市吉洁建筑材料有限公司采取以下措施： 对堆场沙土进行全面覆盖，避免扬尘污染的产生，目前已覆盖完成。	后期加强日常监管，避免死灰复燃。	已办结	无	
67	D3YT2024 0414067	来电	招远市齐山镇大吴家村东北方向墓地往东，水库上面倾倒有生活垃圾。	招远市	固废	4月15日，招远市组织齐山镇政府、综合行政执法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关于“招远市齐山镇大吴家村东北方向墓地往东，水库上面倾倒有生活垃圾”问题。经核实，大吴家村东北墓地往东约200米，有一处村民秸秆堆放料场，堆放有草垛及玉米秸秆，该场地存在农户乱倒生活垃圾的情况。通过走访调查，未发现周边有规模较大水库，仅发现一处小水塘，水塘内及周边未发现倾倒生活垃圾现象。	部分属实	齐山镇政府、综合行政执法局采取以下措施： 1.立即清理该处倾倒的生活垃圾、秸秆堆料等。 2.责令大吴家村委会加强该地块管理力度，加大禁止随意倾倒垃圾宣传力度，发现倾倒生活垃圾、秸秆堆料的行为立即制止并及时清理。 3.为进一步优化该处环境，待垃圾清理完成后，对该处场地进行绿化。	整改到位，确保群众满意	已办结	无	
68	D3YT2024 0414068	来电	莱州市城港路街道朱旺村西边的河，下雨时从村上游，东南往西北方向顺着河流流下黑色有异味的污水。	莱州市	水	4月15日，莱州市组织城港路街道、市水务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查，反映的朱旺村西边的河流是朱旺河。2024年4月14日，莱州市普降大雨，朱旺河流域形成径流。经排查，周边无工业企业生产废水排入。现场检查时，朱旺村南侧河道无流水，村西河道有一段淤泥沉积，存有少量积水，水质浑浊，存在异味。	属实	莱州市责成城港路街道、市河长制办公室采取以下措施： 1.由城港路街道对朱旺村村西河道淤泥进行清理。 2.由市河长制办公室牵头压实责任，加强对朱旺河沿岸的日常巡查监管。	清理河道淤泥。	阶段办结	无	
69	D3YT2024 0414069	来电	莱山区金斗山隧道东50米路南的工地，晚上拉土作业，扬尘污染，没有防扬尘的措施。	莱山区	大气	4月15日，莱山区组织滨海路街道办事处，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诉求人反映的问题位于莱山区滨海路街道金斗山隧道东50米路南的工地，该位置为动车所征迁区域。 2.经现场核实，存在裸露土未覆盖及部分生活和建筑垃圾。 3.经现场核实，目前晚上已不再进行拉土作业。	属实	莱山区政府责令滨海路街道采取以下措施： 1.立即组织人员对该区域存在的垃圾进行清理，对裸露土地进行平整，并用防尘绿网进行覆盖，4月16日已完成绿网覆盖。 2.滨海路街道对该区域所属村居负责人进行约谈，要求做好巡查管理；同时安排执法中队加强巡逻，及时发现查处乱倒乱堆现象。	加强监管，避免扬尘污染	已办结	无	
70	D3YT2024 0414070	来电	莱州市夏邱镇留驾村河道东侧四方建材等建材企业向河道里排污，排污口在桥东侧，四方建材基本上在晚上排污。	莱州市	水	4月15日至18日，莱州市组织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莱州分局、市水务局和夏邱镇，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关于反映“四方建材等建材企业向河道里排污”问题。经查，夏邱镇留驾村河道两侧共有企业3家，其中机械加工类企业1家，无废水废气排放；砂石加工类企业2家，为四方建材和八方建材（已停产）。四方建材环保手续齐备。4月17日，现场检查时未发现河道沿线企业存在排污情况。 2.关于反映“排污口在桥东侧”问题。4月15日至18日，工作人员从四方建材厂区西侧沿河道两岸步行排查至留驾桥，未发现桥东侧及周边存在排污口。 3.关于反映“四方建材基本上在晚上排污”问题。经4月17日夜间实地检查，未发现四方建材夜间排污情况，企业现场管理混乱，没有按照环评要求组织生产。	部分属实	莱州市责成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莱州分局、市水务局、夏邱镇、采取以下措施： 1.由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莱州分局对四方建材存在的环境违法行为立案调查。 2.由夏邱镇加强对该企业及周边区域巡查力度，发现违法行为依法处理。 3.由市水务局持续开展河湖问题集中整治行动，对河道周边开展拉网式排查，对发现的问题进行跟踪督办。	加强巡查监管，规范企业生产行为。	已办结	无	
71	D3YT2024 0414071	来电	举报人居住在莱州市开发区凯仪上城小区，反映中耀机械排放异味扰民。	莱州市	大气	4月15日，莱州市组织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莱州分局和城港路街道，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查，反映的凯仪上城小区实为凯怡上城小区；反映的中耀机械实为莱州新忠耀机械有限公司，位于凯怡上城小区南约250米，环保手续齐全。现场检查时，该企业铸造一、二车间、制芯车间正常生产，配套环保设施正在运行，焙烧、喷漆、抛丸车间未生产。厂区和生产车间内有异味，凯怡上城周边区域无异味。调阅该企业2023年以来自行检测报告，无超标现象。4月15日，经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检测，该企业废气符合相关标准。	部分属实	莱州市责成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莱州分局采取以下措施： 1.加强对该企业的日常巡查监管，发现违法行为依法查处。 2.督导企业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维护保养，定期更换活性炭、过滤棉，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加强巡查监管，消除环境影响。	已办结	无	
72	D3YT2024 0414072	来电	龙口市徐福街道洼东村牛场西侧一个废弃鱼塘，有人往里倾倒工业垃圾。	龙口市	固废	4月15日，龙口市组织烟台市生态环境局龙口分局、徐福街道办事处，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信访人反映的徐福街道洼东村牛场西侧废弃鱼塘，实为洼东村村北一东西走向的废弃水沟，长约30米、宽15米、深2米，南临于某浩鸭场沉淀池。 2.经现场调查核实，4月13日，接群众举报“洼东村村北养鸭户向沟内排放废水”，经核实为于某浩鸭场内沉淀池因雨水冲刷导致北侧墙体倒塌，污水外溢流入北侧废弃水沟内，散发异味。龙口市农业农村局、烟台市生态环境局龙口分局和徐福街道办事处实地查看后，责令于某浩鸭场立即清除北侧废弃水沟内污水污泥并覆土还原，对倒塌的沉淀池重新浆砌并加盖。现场检查时，当事人正在按照要求整改，清除废弃水沟内污水污泥后，用砂石、土料进行回填，并非工业垃圾。	部分属实	烟台市生态环境局龙口分局、徐福街道办事处责令该养殖户采取以下措施： 1.加快推进问题整改，确保堆填物料符合环保要求，坚决杜绝倾倒工业垃圾等违法违规行为。 2.严格落实污染防治主体责任，增强环保责任意识，坚决避免养殖污染问题再次发生。	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减轻对周边环境影响。	已办结	无	

烟台中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公司全体股东：

公司2024年4月12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议案》：以股权登记日2024年4月21日总股本52800万股为基数，税后每股派发0.80元现金红利。

现将利润分配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现金股息已于2024年4月22日发到各股东派息卡账户，请股东注意查收。如有误，请在公告之日起15日内与公司联系。

联系电话：13791185599

联 系 人：赵先生

特此公告。

烟台中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3日

烟台交通集团获评“2023山东社会责任企业”荣誉

近日，“2023山东社会责任企业（企业家）”发布暨“2023山东社会责任企业（企业家）”推选活动发布仪式在济南举行。烟台交通集团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张学超代表集团参加仪式并上台领奖。

此次推选活动旨在展现山东企业勇担社会责任的精神风貌，激励更多企业投身新时代现代化强省建设，共同书写企业勇担社会责任的山东答卷。活动启动以来，经过资料赋分、网络投票、初审投票、专家评议、媒体公示等程序筛选，共有83家企业获评“2023山东社会责任企业”，烟台交通集团作为全市仅有的两家企业之一成功当选。

烟台交通集团作为市属国有企业，时刻心系“国之大者”，在服务发展大局、匹配城市战略、筑牢绿色屏障、助力乡村振兴、服务民生保障等方面积极践行国企担当，努力建设责任企业。尤其是2023年10月，全市市属企业优化整合以来，烟台交通集团坚定扛起“走在前、开新局”的光荣使命，坚持与时代同步、与城市同行，厚植山海情怀、砥砺品重之路，以交通投资运营、交通服务、交通股权管理的实干担当，努力打造城市交通发展主力军，奋力争当深化国企改革先锋队，展现了新时代责任国企新形象。

2024年，是烟台交通集团检验优化整合成效、推动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开局之年，也是践行社会责任、彰显国企担当的提升之年。烟台交通集团将全面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以更加昂扬奋进的姿态、更加勤勉务实的作风，全力以赴做好城市重大交通项目建设、产业融合发展、服务保障民生等重点工作，以服务大局、回报社会的新作为新成效，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杨健 李国荣）

73	D3YT2024 0414073	来电	招远市大秦家镇青杨堡村西南方向有一个养牛场，养牛场（坡北）西南方向（坡南）有一个沟，沟里填入了尾矿，且养牛场废弃垃圾也倒入沟里，沟里的水流入阜山镇冯草洼村小水库，最终流入城子水库。	招远市	固废、水	4月15日，招远市组织大秦家街道办事处、农业农村局、烟台市生态环境局招远分局、水务局以及阜山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关于“招远市大秦家镇青杨堡村西南方向有一个养牛场”问题。经现场核实，群众所反映的养牛场实为招远市军鹏畜牧养殖专业合作社肉牛养殖项目，位于招远市大秦家街道青杨堡村西南方向约750米处，负责人为滕某堂，已完成环境影响登记备案（编号：202237068500000164），环保手续齐全。 2.关于“养牛场（坡北）西南方向（坡南）有一个沟，沟里填入了尾矿”问题。经现场核实，养牛场西南方向900米有一处自然山沟，沟东南坡属于大秦家街道青杨堡村，西南坡属于阜山镇冯草洼村。现场核查时，发现沟内存在2处灰白色固体物堆，为早年间社会不明身份车辆夜间倾倒形成，烟台市生态环境局招远分局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对灰白色固体物进行检测，数据显示，该固体物为一般固体废物。 3.关于“且养牛场废弃垃圾也倒入沟里”问题。经现场核实，该养牛场已建有储粪池、污水池，与该沟渠不交界、距离较远，现场未发现养殖废弃垃圾，不存在养牛场将废弃垃圾倒入沟内行为。 4.关于“沟里的水流入阜山镇冯草洼村小水库，最终流入城子水库”问题。经现场核实，冯草洼村小水库实际类型属于塘坝，位于阜山镇冯草洼村西南，名为“土猪塘坝”，位于城子水库上游约5公里处。现场未发现山沟内有流水，不存在沟内水流流入土猪塘坝和城子水库问题。烟台市生态环境局招远分局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对土猪塘坝提取水样检测，数据显示，各项检测指标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三类水质标准要求。	部分属实	招远市大秦家街道办事处、农业农村局、烟台市生态环境局招远分局、水务局采取以下措施： 1.责令青杨堡村于4月19日前将沟内固体废弃物拉运清理，妥善处置，并将现场地貌恢复原样。 2.加强水库、塘坝日常巡查管护，发现水环境异常现象及时上报处置。	整改到位，确保群众满意	已办结	无	
74	D3YT2024 0414074	来电	海阳市二十里店镇后店村村西100米处的水库，有人挖沙，洗沙。修船的机油也排入水库。挖出的沙堆放在水库边上。	海阳市	生态、水	4月15日，海阳市组织市水利局、二十里店镇政府、市住建局、烟台市生态环境局海阳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信访件反映的“海阳市二十里店镇后店村村西边100米处的水库，有人挖沙，洗沙”问题，实为海阳市里店水库增容工程，由海阳市水利局负责组织实施。经现场查看，问题不属实。该工程2017年11月7日由省水利厅、发改委完成初步设计批复，一期工程（库区开挖）2017年11月9日开工；二期工程（新建溢洪闸、改建窦疃村生产桥、改建小副坝、生产路路面加高、新建防护网等）2018年1月30日开工，2018年7月，因征地问题和水库水位上升等原因暂停施工。2023年5月8日海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剩余砂土进行公开拍卖，6月13日，海阳市海昇矿产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中标，随即开工建设，计划2024年12月底完工。目前工程新建溢洪闸、改建窦疃村生产桥、改建小副坝已完工，正在进行库区开挖施工，不存在挖沙、洗沙问题。 2.信访件反映的“修船的机油也排入水库”问题，经现场检查，问题不属实。施工期间无机油排入水库中，废弃机油均已收集后，委托具有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 3.信访件反映的“挖出的沙堆放在水库边上”问题，经现场检查，问题部分属实。沙堆为清淤工程物料临时堆放处，堆放处土地属于里店水库管理范围内。现已对全部料堆进行防尘网覆盖，下一步将督促施工单位尽快外运。	部分属实	水利局、二十里店镇政府、市住建局、烟台市生态环境局海阳分局责令海阳市海昇矿产资源开发有限公司采取以下措施： 1.工程施工中采取严格的保护措施，优化施工场地布置、强化施工期管理，严格控制施工范围，落实水质保护措施，强化环境管理，加强施工车辆等作业机械管理，防止油污、垃圾等污染水源。 2.严格按照施工要求，采用“湿法作业”，道路洒水，堆土覆盖，避免产生扬尘。4月15日已对全部物料临时堆放处进行防尘网覆盖，下一步将督促施工单位尽快外运。 3.水利局、二十里店镇政府、市住建局、烟台市生态环境局海阳分局等部门配合联动，形成监管合力。下一步，将建立严格的监督管理体系，严格日常监管，鼓励群众监督举报，禁止非法挖沙、洗沙。	整改措施落实到位，该案件已办结。	已办结	无	
75	D3YT2024 0414075	来电	莱阳市谭格庄镇小刘家村最西边约500米一个洗沙场，洗沙淤泥都流到附近的水塘，洗沙和运输过程中有扬尘产生，影响周围果树。	莱阳市	水、大气	4月15日，莱阳市组织谭格庄镇政府、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莱阳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信访件反映的洗沙场位于谭格庄镇小刘家村西500米，与招远市毕郭镇接壤，无环评手续。4月7日，谭格庄镇政府工作人员巡查发现该洗沙场无手续洗沙，立即责令该洗沙场停工停产并拆除主体设备。 1.关于“洗沙淤泥都流到附近的水塘”问题。经查，该洗沙场东南侧确有一自然形成的雨水坑，约30平方米，该洗沙场利用雨水坑作为循环水池使用，雨水坑周边有少量淤泥堆积。 2.关于“在洗沙和运输过程中有扬尘产生，影响周围果树”问题。现场调查时，该洗沙场未生产，主体设备已拆除，未发现近期生产痕迹。前期，洗沙场运输车辆经过连村泥路，确有扬尘产生，经问询周边果园农户，表示未对果树造成影响。	部分属实	谭格庄镇政府责令该洗沙场采取以下措施： 立即对雨水坑旁堆积淤泥进行清理。目前已清理完成。	加强日常监管，避免死灰复燃。	已办结	无	
76	D3YT2024 0414076	来电	莱州市夏邱镇后魏村村书记：魏振辉，盗挖柞村镇孙家村村西北面矿渣及河沙并把洗沙的垃圾倒在村西河边土地上。	莱州市	生态	4月15日，莱州市组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水务局、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莱州分局、夏邱镇，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关于反映“魏某辉盗挖柞村镇孙家村村西北面矿渣及河沙”问题。经查，反映的夏邱镇后魏村村书记“魏某辉”实为夏邱镇后魏村党支部副书记“魏某会”，反映点位位于柞村镇孙家黄花村，该村西北面为朱宋河，4月15日，现场检查时未发现矿山及矿渣分布，不存在盗挖矿渣及河砂迹象。 2.关于反映“洗沙垃圾倒在村西河边土地”问题。经查，魏某会于2022年10月购买孙家黄花村村民吕某建的石材加工厂从事石材加工生产，现场检查时未投产。该企业与朱宋河孙家黄花村河段直线距离约170米。4月15日，现场检查时，河边有处历史上形成的石材废料堆，未发现洗沙垃圾。	部分属实	莱州市责成柞村镇、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水务局、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莱州分局采取以下措施： 1.由柞村镇对该区域石材废料进行规范管理。 2.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水务局、烟台市生态环境局莱州分局、柞村镇对孙家黄花村区域加强巡查监管，发现违法行为依法查处。	加强巡查监管，查处违法行为。	已办结	无	
77	D3YT2024 0414077	来电	举报人居住在海阳市辛安镇碧桂园滨海城翡翠湾小区，飞扬生蚝公司离小区太近，且该公司将废生蚝壳丢在公司北侧的水沟里，部分养殖网、水漂等放在厂区墙外，臭味扰民。	海阳市	大气	4月15日，海阳市组织辛安镇政府、海洋发展和渔业局、住建局、烟台市生态环境局海阳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信访件反映的“举报人居住在海阳市辛安镇碧桂园滨海城翡翠湾小区，飞扬生蚝公司离小区太近”问题。飞扬生蚝公司实为烟台飞扬海洋开发有限公司，无环保手续，成立于2023年1月，2023年3月迁至海阳市辛安镇南邵家村码头，占地规模约3亩，离碧桂园滨海城翡翠湾小区最近的房屋直线距离约150米，主营业务为牡蛎养殖。 2.信访件反映的“公司将废生蚝壳丢在公司北侧的水沟里”问题。经现场检查，问题属实。该公司加工处理后的少量牡蛎碎壳零散分布在公司北侧水沟以及内部场地，未及时清理。 3.信访件反映的“部分养殖网、水漂等放在厂区墙外，臭味扰民”问题。经现场查看，问题属实。该公司厂区内外堆存大量牡蛎笼、养殖网、水漂等物资，且日常经营过程中，倒笼、分笼也在厂区内进行，导致有腥味、臭味，对周边居民有一定影响。	属实	辛安镇政府、海洋发展和渔业局、住建局、烟台市生态环境局海阳分局责令烟台飞扬海洋开发有限公司采取以下措施： 1.立即对该公司进行关停取缔，对其占用场地进行清理，4月16已整改完成。 2.立即对公司北侧水沟及内部场地里的牡蛎碎壳和厂区内外的牡蛎笼、养殖网、水漂等物资进行清理，4月16日已整改完成。 3.辛安镇政府、海洋发展和渔业局、住建局、烟台市生态环境局海阳分局等部门配合联动，形成监管合力。由辛安镇进行动态督查，部门每月定期督查，确保烟台飞扬海洋开发有限公司经营场所彻底搬离。同时，举一反三、以点扩面，坚决杜绝类似情况的再发生。	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并举一反三、以点扩面，坚决杜绝类似情况的再发生。	已办结	无	
78	D3YT2024 0414078	来电	招远市齐山镇大尹格庄村村北的路一直未修，扬尘严重。	招远市	大气	4月15日，招远市组织齐山镇政府、交通运输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关于“招远市齐山镇大尹格庄村村北的路一直未修，扬尘严重”问题。经现场核实，大尹格庄村村北道路已路面硬化，个别路段因车辆碾压存在部分裂纹现象，在车辆通行时易发生扬尘。	属实	招远市齐山镇政府责令大尹格庄村委会采取以下措施： 1.加大村内道路的日常清扫，减少扬尘。 2.协调洒水车定期进行洒水降尘。	整改到位，确保群众满意	已办结	无	
79	D3YT2024 0414079	来电	芝罘区珠玑东路和幸福北路交叉口红绿灯路北两侧，堆有砂石、有扬尘，装卸有扬尘有噪音。	芝罘区	大气、噪声	4月15日，芝罘区政府组织幸福街道、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核查，珠玑东路与幸福北路交叉路口以北，东西两侧，场地内堆放沙、石等建筑材料，建筑材料未完全覆盖存在扬尘隐患，现场未进行装卸作业，未发现由此产生的扬尘及噪音情况。	属实	幸福街道责令10村烟台新胜实业有限公司采取以下措施： 1.对建筑材料使用滤网全覆盖于4月15日完成，每日对场地内进行2次洒水抑尘。 2.加设围挡于4月23日前完成。 3.加强日常监管，规范装卸作业行为，避免由此产生扬尘、噪音等扰民情况发生。	加盖滤网，定期洒水，加设围挡，避免扬尘噪音问题。	阶段办结	无	
80	D3YT2024 0414080	来电	龙口市七甲镇庙曲家村庙曲家站点锦绣山社区旁边向西20米有个大桥，从大桥上山，山上有粉尘。	龙口市	大气	4月15日，龙口市组织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七甲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信访人反映的从大桥上山的区域，有一处历史形成的废弃尾矿库，为原龙口市田家庙曲黄金选厂自1996年至2016年排放尾矿构筑形成。该选厂位于七甲镇庙曲家村，1996年成立，2019年注销。 2.现场检查发现，该废弃尾矿库未采取有效抑尘措施，有扬尘产生。	属实	龙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七甲镇政府责令庙曲村村委采取以下措施： 1.安排洒水车定期洒水，有效抑制扬尘。 2.对尾矿库喷洒可降解固化剂，增强抑尘效果。 目前，七甲镇政府正在对该区域进行整治，进一步消除扬尘和隐患。	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减轻对周边环境影响。	阶段办结	无	
81	D3YT2024 0414081	来电	福山区臧家庄镇驻地大宏生鲜将海水倒在人行道和大街上，存在异味，占道经营。	福山区	大气	4月15日，福山区组织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臧家庄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核实，福山区臧家庄镇大宏生鲜店位于臧家庄村内，属于臧家庄镇设置的村级农贸市场，允许摊贩在规划的线内进行摆摊，不属于占道经营行为。现场检查时，未发现倾倒海水行为，但该店门前区域存在海水洒漏痕迹，存在一定异味。	部分属实	福山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责令商家立即整改，告知其不得随意倾倒海水，并督促其路面进行冲洗。	持续强化问题巡查，确保问题整改到位	已办结	无	
82	D3YT2024 0414082	来电	龙口市诸由观镇荆家村南河由多年前洗沙产生的淤泥堵住河道，一到汛期河水就会淹到老百姓地里。	龙口市	水	4月15日，龙口市组织水务局、石良镇政府、诸由观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信访人反映的诸由观镇荆家村南河为荆家河荆家段左岸，荆家河为季节性河流，发源于蓬莱市，全长20公里，龙口段长6公里，途经龙口市诸由观镇、石良镇，荆家段河槽宽8-13米。 2.经现场调查核实，荆家河荆家段左岸多年前因洗砂产生的淤泥已于2017年全部清理完毕，目前河道中的积土为附近居民倾倒的建筑垃圾以及上游河流冲积形成，积土平均宽2米，长200米，约1500立方米。	属实	龙口市水务局、石良镇政府、诸由观镇政府采取以下措施： 1.立即调集挖掘机入场清理该处积土。4月16日，已整改完毕。 2.加强河道日常管护，持续开展涉河违法行为专项整治，确保汛期河道畅通。	整改措施落实到位，避免因河道管理不到位影响周边环境。	已办结	无	
83	D3YT2024 0414083	来电	黄渤海新区启迪慧苑小区从2019年冬天开始换热站排污水管接入雨水管网，没有接到污水官网。	黄渤海新区	水	4月15日，烟台黄渤海新区管委组织业达经发集团，对信件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经现场查看和调阅小区管线图纸，确认换热站排污水管接到污水管网，未接入雨水管网。	不属实	未发现举报人反映的问题。	加强日常管理。	已办结	无	

芝罘区明年将新增近400个医院床位
奇山医院、中医医院扩建院区预计明年交付使用

天气渐暖，烟台重点项目建设高潮已至。记者昨日从项目现场获悉，由烟台交通集团负责建设、烟建集团十公司施工的烟台市奇山医院扩建项目，自今年2月27日复工至今，已进入紧锣密鼓的内外装修阶段；由烟台交通集团负责建设、中建二局施工的烟台市中医医院扩建院区，外立面施工现已基本完成，机电装配完成90%以上，正全面开展各类专项装修。两大医院扩建项目预计明年交付使用，届时，将分别新增195个和200个床位，市民家门口求医问药选择面将更广阔。

奇山医院年底完成扩建

昨日上午，记者来到正在紧张施工的奇山医院扩建项目施工现场，从位于环山路南侧的工地入口眺望，已于去年9月完成封顶的新院区主楼高耸入云，主楼、裙楼错落有致。工人们正趁着晴好天气，逐一进行门窗、幕墙安装，并在各个楼层开展机电、装饰、消防、通风、智能化模块等安装，各个工序有条不紊，压茬推进，全力向年底竣工的目标冲刺。

“目前，项目装修的‘重头戏’，是室内各类管线和智能化模块的安装，这些模块安装完成后，远期新院区投用后医生远程监控患者病情、患者紧急呼救等情况发生时，响应都更加及时迅速。”烟台交通集团驻场经理范晓峰介绍，下月初，项目精装修将正式开启，次第装修完毕的“样板间”病房，将令医院投用后的运行场景更加明晰。

奇山医院扩建院区效果图。

从2021年底进场至今，位于原奇山医院西侧、原医疗器械厂地块烟台市奇山医院扩建项目，在仅有10.2公顷的狭小空间里，完成了“螺蛳壳里做道场”的种种挑战。回顾项目开工至今面临的诸多“拦路虎”，范晓峰记忆犹新：“我们的工地毗邻烟台市芝罘中学、葡萄山小学等学校，以及多个居民区，项目周边两条主干路都相对较窄，作业面受场地局限无法完全展开，大型车辆和机械只能从北侧唯一出口进入，尤其北侧和西侧距离居民区最近处，只有1条单行线的距离。”

仅以最初的深基坑作业为例，为确保项目主体基础的绝对可靠，项目部从地面向下深挖了20米，仅土石方一项就高达15万立方米，相当于从中心区挖走了一座小山。“考虑到周边老人、学生较多，为不影响他们的正常作息，项目部在早晚尽量不开展可能产生噪声和扬尘的施工。同时，对周边管线进行全面摸底，在开挖前就做好管线前移预案。”范晓峰说。此外，项目部在进场前，提前向周边居民和单位公示施工可能造成的影响，并就对应措施征询意见，设置现场投诉接待点，落实专人接待来访居民，并公示接待人员姓名及24小时热线电话，力争将施工带给居民的影响降到最低。

去年盛夏，项目又迎来了主体封顶前的“大会战”。楼顶地表温度迫近60℃，烈日暴晒后的钢筋烫得几乎无法触摸，甚至连手机都在看图纸时热到关机罢工。面对高温，工人们戴着多层手套绑扎钢筋，在汗流浃背中提前4个月，完成了主体封顶，荣膺市重点项目挂图作战二季度流动红旗。

中医医院新院区交付倒计时

车流汹涌的幸福中路路口，一座崭新的院区，同样距离交付进入倒计时。和煦的阳光下，米白色的外墙与棕褐色的门窗，让烟台市中医医院扩建项目显得格外大气磅礴。自2022年7月进场施工以来，这座在芝罘区通勤要道、众多居民区环抱中开建的新院区，同样克服了重重难关，如期按计划推进。

烟台交通集团驻场经理张超介绍，烟台市中医医院扩建项目地质情况复杂，位处原烟台护校地块的地下，是连方成片的淤泥和流沙，支撑力非常差，一旦桩基施工强度不达标，未来整栋大楼都可能出现墙体开裂等风险。而周边则是幸福三村人口稠密的居住区，房龄普遍在30年左右，且多为砖混结构，必须因地制宜制定开挖方案。

烟台市中医医院扩建院区效果图。

要在逼仄的“九宫格”里造出一座大楼，项目部多次组织专家论证，不断调整施工方案。居民区较近的两边灌注桩，采用长螺旋钻孔灌注桩，减少泥浆使用，避免泥浆渗透至周边地表引起沉降；桩径较大的桩提高泥浆中膨润土配比，加大泥浆浓度，减少水外渗。长达大半年的深基坑作业期间，项目部一共打下了520多根支护桩、1000多根功能桩，并在雨季来临时增设了止水帷幕，在地下筑起了一道道“钢筋铁骨”。

在项目主体施工期间，项目部又采用了多种工艺工法革新，既提升了建筑的主体强度，又减少主龙骨钢管使用，施工更加简单、方便、快捷。进入装饰装修后，项目部针对医疗区域内防护净化等特殊专项工程进行整体性深化设计，充分利用BIM技术对管线进行综合排布深化，提供更多净空间；风管、桥架、水管等直径较大的管道穿砌体墙实现一次砌筑、同步留置，避免了后期开洞等重复工序。

中心区市民就医体验再提升

芝罘区两大医院扩建项目竣工交付乃至投入使用，已经进入倒计时。届时的奇山医院和烟台市中医医院，将是何种景象？

记者了解到，奇山医院扩建项目计划设置486个停车位和195张床位，主要具备急诊救治、综合检查、妇科诊疗等功能；建成投用后将进一步优化区域医疗资源配置，提升辐射区域医疗服务水平，满足市民日益增长的医疗需求，为我市综合医疗服务提供坚实保障。

而更早交付的烟台市中医医院扩建项目，包含一栋门诊楼、一栋辅助用房、一栋原有办公楼改。项目以完善急诊急救功能为宗旨，主要是全面提升医院的急诊急救能力及完成胸痛、卒中、创伤三大中心建设，最大限度满足市民对医疗救治服务的需求。扩建院区建成后，新增床位200张，与老院区相互连接，形成一个整体，实现功能互补、协同发展，更好地为周边6.2平方公里区域内30万人口提供基本医疗服务。市民就医半径进一步缩短同时，更优质、更现代化的医院床位，也将令就医体验全面提升。 （杨健 李国荣 姚凤辉）

本报地址：烟台市北大街54号 邮政编码：264001 集团办公室 6631198 印刷：报捷新闻印刷有限公司 烟台市福山区聚福路620号 自办发行：小报童发行有限公司 邮发代号：23-4020 广告许可证：鲁工商广字08-002 ■报价全年540元